

商洛市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商政爱卫办发[2020]1号

商洛市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贯彻落实《全国爱卫办关于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 通 知

各县区卫健局，高新区社会事业局：

当前，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取得阶段性成效，但随着交通秩序恢复，企事业单位逐步复工复产，返城人员流动加大、人流密集度增高，疫情防控面临的形势依然严峻，根据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统筹做好新冠肺炎疫情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决策部署，按照全国爱卫办《关于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全爱卫办发〔2020〕2号）文件及省爱卫办相关工作要求，现就贯彻落实意见安排如下：

一、思想不松、力度不减，持续开展爱国卫生运动

各县区要广泛发动社会各界，动员广大人民群众积极参加以疫情防控为主的爱国卫生运动，扎实开展单位、社区及家庭的环境卫生整治，切实做好以防治“蚊、蝇、蟑螂、老鼠”为主的病媒生物防制工作，广泛开展健康知识科普宣传。采取网格化管理方式，分片包区、夯实责任、整体推动，全面清理环境卫生，持续深入开展薄弱环节整治，不降标准，不留死角，确保各项措施落细落实，最大可能阻断疫情的环境传播风险。

二、统筹协作、各司其职，认真抓好重点工作

各县区要按照全国爱卫办要求，积极发挥爱卫会成员单位职能作用，加强爱国卫生工作的组织领导和综合协调，强化部门联动，落实部门责任，在4月底前组织各相关单位扎实开展以“企事业单位工作环境整洁、社区环境清理、市场环境综合整治、其他重点场所环境清洁、家庭环境大扫除、科普宣传活动”为重点的六项行动。以卫生城镇创建、健康城镇建设为抓手，按照相关要求，做好企事业单位、社区（村）、商场超市、农贸市场、公共交通站点及工具、食品“三小行业”、家庭等重点单位及关键部位的环境清洁工作。发挥健康机关、健康社区、健康家庭、健康企业等示范引领作用，结合健康商洛建设的实施，形成全民齐动手、共参与的“共建共享健康生活”良好氛围。

各县区要加大病媒生物防制工作力度，认真开展以环境治理为主、药物消杀为辅的病媒生物综合防制工作，重点对农贸市场、中小餐饮、宾馆饭店、垃圾中转站、建筑工地等重点场所进行环境卫生整治和消杀灭活动，清除卫生死角，消除鼠、

蟑、蚊、蝇等病媒生物孳生环境。动员组织群众翻盆倒罐，开展大扫除活动，清理垃圾房、楼梯间、地下室、车库、集水井、卫生间及易积水容器，杀灭越冬蚊虫和虫卵，做好老鼠、蟑螂、蚊虫的消杀工作。

三、广泛动员、积极宣传，提高群众卫生防疫意识。

各县区要充分利用广播电视、微信、微博、电子屏、户外展板、宣传广告等多种形式向广大群众开展宣传教育，及时准确将疫情防控和健康科普等知识传播到每个家庭、每名成员，引导大家养成健康文明的生活方式，自觉抵制滥食野生动物行为，要加强家庭卫生清洁和消毒防护，认真做好健康监测，切实提高群众疫情防范意识和防护能力。

各县区要将在疫情防控工作中爱国卫生运动工作开展情况、工作亮点及良好做法及时报送市爱卫办，市爱卫办将在省、市新闻媒体进行宣传报道和推广。

联系人：王春霞 2319210 18509144315

附件：全国爱卫办关于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

商洛市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办公室

2020年2月28日

全国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全爱卫办发〔2020〕2号

全国爱卫办关于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 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爱卫办：

目前，新冠肺炎疫情蔓延势头得到初步遏制，防控工作取得阶段性成效，各地正在稳妥有序推进复工复产，但防控形势依然复杂，仍不能放松各项防控措施。各地要进一步结合本地疫情形势，针对复工复产后的生产、生活、购物、交通及居家等环境，采取网格化管理、包片包干、分区域分时段推进等方式，既要避免开展人群聚集式活动，又要充分发挥爱国卫生运动的统筹协调作用，广泛动员各部门、各单位和广大人民群众深入持久参与爱国卫生运动，做实做细做好环境卫生整治、病媒生物防制和科普宣传等当前重点工作，为早日全面战胜新冠肺炎疫情营造良好环境。现就做好近期有关重点工作提出如下要求：

一、开展企事业单位工作环境整洁行动

企事业单位特别是近期复工复产的企业和机关事业单位，要切实发挥主体责任，发动职工开展工作环境整洁专项行动，对车间、厂房、办公室、职工宿舍、食堂、厕所、运动场等人员较集中的场所及单位周边环境进行清脏治乱大扫除，清理积存杂物、废弃物，彻底清理卫生死角，及时清运垃圾，保持环境卫生、干净、整洁。要加强办公场所内自然通风换气，保持室内空气流通。要加强公共物品及地面、走廊、厕所、电梯、食堂等公共区域定时清洁消毒，强化厕所、洗手池等硬件设施的维护管理。要针对仓库、车间、食堂、宿舍、地下车库等重点区域采取病媒生物防制有效措施，控制病媒生物密度，清除病媒生物孳生地。

二、开展社区环境清理行动

要进一步完善街道社区、乡村的环境卫生保洁制度，特别是要完善老旧小区、城中村和城乡结合部等重点区域的卫生保洁制度。要充分发挥物业、居(村)委会等的作用，确保有专人负责，定时定点清理垃圾和废弃物，消除卫生死角。对人员集中和使用频次高的值班岗亭、单元楼道口、电梯、小广场、小区门禁、垃圾收集点、公厕、健身器材等公共场所和设施定时清洁消毒。要以社区中的绿地、楼道、地下车库、管道井及农村厕所、牲畜棚、粪堆、水井、河道等区域为重点，规范开展病媒生物防制工作，消除鼠、蟑、蚊、蝇等病媒生物孳生环境，有效降低病媒生物密度。

三、开展市场环境综合整治行动

持续深入开展市场环境卫生专项整治,规范市场管理,以集贸市场、农贸市场为重点,全面清理市场所有摊位及周边环境卫生,加强市场内公厕、水池、垃圾桶、活禽宰杀点等基础设施的清扫保洁和消毒,及时密闭收运垃圾。要全面排查市场给排水设施,确保市场内产生的粪污水有效处理。要正确有效设置市场内外防鼠、防蝇等设施,强化下水道、厕所及摊位内外等关键部位的病媒生物防制措施。要发动商户清理摊位内外卫生,清除积存垃圾,确保市场内外环境卫生干净整洁。有条件的地方要积极推广活禽集中宰杀、冷链运输、白条冰鲜上市的做法,逐步取消活禽市场交易。

四、开展其他重点场所环境清洁行动

要及时对机场、铁路、长途客运、公交、地铁、出租车场站和所有公共交通工具开展环境卫生清扫,经常换气通风,科学规范做好日常消毒。要抓好小餐饮店、小作坊、小熟食店、流动摊贩、早夜市餐饮点等食品重点场所卫生管理,及时清理垃圾,确保卫生整洁。要根据本地区疫情防控进展,适时组织对学校、商场、超市等场所开展环境卫生综合整治。

五、开展家庭环境大扫除活动

要充分发挥基层社区、村组织动员的作用,通过“周末卫生日”等活动,组织群众从家庭环境着手、从不文明习惯改起,自己动手净化绿化美化家庭和公共空间,清除卫生死角和垃圾杂物,有效提升居民文明意识和健康卫生意识。倡导群众保持良好的生活习惯,合理膳食,适度运动,充分休息,不随地吐痰,妥善处理废弃口罩。

六、开展科普宣传活动

各地要围绕疫情防控需求,结合返岗工作人员流动性增大的实际情况,有针对性地开展健康知识科普宣传活动。要充分利用广播、电视、网络、微博、微信等媒体和社区(村)宣传栏、业主微信群、大喇叭广播等形式,及时准确将疫情防控和健康科普等知识传播到每个家庭、每个人,引导人们养成勤洗手、多通风、不滥食野生动物的文明卫生习惯和健康的生活方式,全面提升防控意识和自我防护能力。特别是在疫情防控期间,要教育引导群众主动做好个人与家庭成员的健康监测,若出现发热或呼吸道症状等异常情况及时向单位、社区(村)管理人员进行报告,按照要求规范就医,有效保护自身健康。

各地爱卫办要充分发挥统筹协调作用,会同卫生健康、民政、住房城乡建设、交通运输、农业农村、市场监管等相关部门和单位,依托各级爱国卫生工作网络,在发动群众上持续发力,让群众主动参与到防控工作中,构筑群防群控、联防联控的严密防线。要以卫生城镇创建、健康城镇建设为抓手,发挥健康企业、健康社区、健康家庭等的示范引领作用,结合健康中国行动有关专项行动的推进实施,促进全社会齐动手、共参与,有效改善群众生产生活环境。

各地要将工作推进情况及好经验、好做法及时报送全国爱卫办,全国爱卫办将予以集中宣传报道和推广。

联系人:皮晚笛 王璐

联系电话:010-68791497 68792663

邮箱:agws@nhc.gov.cn



(信息公开形式:主动公开)